

#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海洋学院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实施细则（试行）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我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工作，确保评审质量和评审结果的权威性，激励研究生勤奋学习、专心科研，根据《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中地大京发[2020]112号）文件精神，结合本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海洋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实施细则》。

第二条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用于奖励我院表现优异的全日制研究生（不含定向及委培研究生）。

## 第二章 奖励标准与评选条件

第三条 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3万元；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2万元。

第四条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基本申请条件：

-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二）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三）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高等学校规章制度；
- （四）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 （五）学习成绩优异，科研能力显著，发展潜力突出。

第五条 在符合基本条件的前提下，申请人还应满足以下具体条件：

（一）年级要求：在学制期限基本修业年限内，在校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的全日制硕士、博士研究生（含直博生）。硕博连读博士阶段一年级学生也可参评。（不含定向及委培研究生）

（二）成绩要求：按规定完成课程学习，无补考科目，且学位必修课程成绩优良。

（三）科研成果要求：参评学年内（上一年度9月1日至当年8月31日）科研成果突出。

第六条 研究生出现以下任一情况，不具备当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参评资格：

（一）参评学年违反国家法律，校纪校规受到纪律处分者；

（二）参评学年有抄袭剽窃、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经查证属实的；

（三）参评学年学籍状态处于休学、保留学籍者。

第七条 研究生在学制期限基本修业年限内可多次获得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获奖成果不可重复申报使用。已作为支撑材料获评其他类别奖学金的科研成果，不得再作为同一参评学年内申报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科研成果；已作为支撑材料获评当年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科研成果，不得再用于申请当年度和未来年度内的其他类别奖学金。

第八条 在学制期限基本修业年限内，因国家和单位公派出国留学或校际交流在境外学习的研究生，仍具备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参评资格；由于因私出国留学、疾病、创业等原因未在校学习的研究生，期间内原则上不具备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参评资格。

### 第三章 评审组织机构

第九条 在学校国家奖助学金评审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的领导下，海洋学院成立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审委员会），负责本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的评审工作。

评审委员会由海洋学院主要领导任主任委员，分管学生工作和研究生教学的领导、研究生教学秘书、研究生辅导员、研究生导师和研究生代表（未申报当年度国家奖助学金）任委员。

评审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设在学院学工组，负责组织、协调本学院的评审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学工组长兼任。

#### 第四章 名额分配及评审指标体系

第十条 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每学年评审一次，根据学校下发至我院的名额，秉持着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分别进行硕士生国家奖助学金和博士生国家奖助学金的评审。

第十一条 评审指标体系

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和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分别建立不同的评审指标体系。

##### **【硕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评比综合考虑学位课成绩、科技论文发表和学生日常表现情况，具体分数计算办法：

（一）学位课成绩平均分，公共基础课选择硕士英语、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实践研究、数学，专业课择三门分数最高的课程，共计6门课程算平均分，英语免修的同学可不算硕士英语课程，只计算5门课程平均分，占权重20%

注：学位课成绩为截止当年申报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之日所获得学

位课成绩，未出成绩课程不参加计算。

(二) 科技论文发表情况权重占 70%，具体分值如下：

1. 按照《2020 海洋学院学术期刊论文分区办法》，每篇 A 区论文计 320 分，B 区论文计 160 分，C 区论文计 80 分，D 区论文计 40 分。注：具体分区办法见附件。

2. 高质量中文核心及每项国家发明专利计 40 分。

3. 每篇 EI、ISTP 检索论文计 30 分。

4. 每篇中文核心期刊论文计 20 分。

注：科技论文及国家发明专利分数可累加。文章见刊时间为上一年度 9 月 1 日至当年 8 月 31 日，以第一作者，且所属单位必须为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三) 学生日常表现权重占 10%，具体分值如下：

上一学年担任校研究生会部长（含）以上学生干部、研究生分会（副）主席、班长、党支部书记计 30 分，担任其他学生干部（研究生分会部长、党支部委员等计 10 分）。

上一学年获得北京市级（含）以上文化科技类奖励计 30 分，获得校级文化科技类奖励计 10 分。

上一学年获得北京市级（含）以上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优秀共产党员称号计 30 分，获得校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优秀共产党员称号计 10 分。

上一学年参加校级及以上研究生学术论坛计 30 分，参加校级及以上研究生学术论坛并获奖计 60 分。（要求提供论坛报告安排证明现场报告，投稿参加论坛不参与加分）

注：以上各单项内择高加分，项内分数不累加。

#### （四）测评总分计算办法

测评总分=学位课成绩平均分×20%+科技论文分数×70%+日常表现分数×10%

（五）研究生科研论文经评审专家委员会审核后，根据测评总分依次排序，由评审专家委员会确定最终结果。

#### **【博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比主要依据科技论文发表情况，成绩单及日常表现证明提交作为参考，具体分数计算办法：

##### （一）科技论文发表情况具体分值如下：

1. 按照《2020海洋学院学术期刊论文分区办法》，每篇A区论文计320分，B区论文计160分，C区论文计80分，D区论文计40分。注：具体分区办法见附件。

2. 高质量中文核心及每项国家发明专利计40分。

3. 每篇EI、ISTP检索论文计30分。

4. 每篇中文核心期刊论文计20分。

注：科技论文及国家发明专利分数可累加。文章见刊时间为上一年度9月1日至当年8月31日，以第一作者，且所属单位必须为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二）研究生科研论文经评审专家委员会最终确认后，根据测评总分依次排序，由评审专家委员会确定结果。

## 第五章 评审程序及要求

第十二条 凡符合上述第四条基本申请条件和第五条具体条件的学生，均可向本学院提出书面申请。

### 第十三条 评审程序

(一) 研究生本人自愿提出申请：

博士生填写《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获奖研究生科研成果汇总表、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院汇总表，硕士生填写《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获奖研究生科研成果汇总表、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院汇总表。

(二) 符合申请条件的研究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要参评的所有材料。所需材料包括：《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纸质)；获奖研究生科研成果汇总表(电子)；博士或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院汇总表(电子)；课程学习成绩单；学术论文、专利等科研成果等有关证明材料；发表论文的有效检索证明[材料缺损不接收，其中论文只需提供本人为第一作者且所属单位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的即可，其他无需提供]。

(三) 海洋学院学工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

(四) 海洋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根据学校下达的指标，对申请者进行评选，经集体充分讨论后确定拟推荐名单，学院初评结果将在海洋学院网站上进行5个工作日的公示。

(五) 如在公示中无异议，学院将拟推荐名单报送至党委学生工作部(处)。

第十四条 对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学生，可在学院公示阶段向海洋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接受申诉后，评审委员会应及时研究并予以答复。如学生对学院作出的答复仍存在异议，可在学校公示阶段向学校国家奖助学金评审工作领导小组提请裁决。

第十五条 本细则于2020年9月21日经海洋学院研究生评审委员会审议通过，由评审委员会负责解释。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海洋学院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

2022年9月23日

附件:

## 2020 海洋学院学术期刊论文分区办法

根据每个学科分类中期刊的影响因子高低, (不同学科分类排名以最高计算) 将 SCI/SSCI 论文分为 A、B、C、D 四个区, 具体如下:

A 区: 1.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海洋学院研究确定的《海洋学院 I 区刊物》(见附录)均算作 A 区刊物。

2. JCR 分区 Q1 级别期刊论文;

B 区: JCR 分区 Q2 级别期刊论文;

C 区: JCR 分区 Q3 级别期刊论文;

D 区: JCR 分区 Q4 级别期刊论文;

### JCR 分区查询方法

1. 从学校主页“数字图书”进入“中国地质大学数字图书馆”;
2. 选择“外文资源”后点击“web of Knowledge (SCI, SSCI, ISTP, CSCD)”;
3. 在“访问入口”点击“<http://webofknowledge.com>”;
4. 进入“web of science”页面, 在“检索”处选择“核心合集”;
5. 选择“出版物名称”, 并在输入栏输入对应内容进行检索;
6. 检索显示该期刊论文后, 点击期刊名称, 弹出小窗即会自动显示该期刊在不同学科分类中的 JCR 分区。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海洋学院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

2022 年 9 月 23 日



附录:

## 海洋学院 I 区刊物

海洋学院根据学院学科的发展制定了 I 区期刊论文, 包括综合类期刊和专业类期刊, 具体如下:

### 一、综合类期刊

Nature

Science

Science Advances

Nature Geoscience

Nature Communication

PNAS

Geology

Earth and Planetary Science Letters

Journal of Geophysical Research: Oceans

Journal of Geophysical Research: Solid Earth

Annual Review of Earth and Planetary Sciences

Reviews of Geophysics

Earth Science Reviews

National Science Review

### 一、二级学科类期刊

#### (一) 海洋相关的期刊

Marine and Petroleum Geology

Marine Geology

Marine Environmental Research

#### (二) 矿床学相关期刊

Mineralium Deposita

Economic Geology

#### (三) 地球化学相关期刊

Geochimica et Cosmochimica Acta

Environmental Science & Technology

(四) 岩石矿物相关期刊

American Mineralogists

Contributions to Mineralogy and Petrology

Journal of Petrology

Sedimentology

(五) 构造地质学类相关期刊

Tectonics

Journal of Structural Geology

(六) 古生物学相关期刊

Palaeogeography, Palaeoclimatology, Palaeoecology

Palaeobiology

(七) 第四纪地质类相关期刊

Quaternary Science Reviews

Quaternary Research

(八) 遥感相关期刊

Remote sensing of environment